

政协第十二届宁波市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总结

宁波市政协办公厅

二〇〇七年五月

未经允许
请勿转载

政协第十二届宁波市委员会 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总结

宁波市政协办公厅

二〇〇七年五月

目 录

1.提案委员会	(1)
2.经济和科技委员会	(10)
3.城建资源环境委员会	(25)
4.教文卫体委员会	(39)
5.社会和法制委员会	(47)
6.文史资料委员会	(52)
7.港澳台侨委员会	(61)

提案委员会

十二届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在常委会和主席会议领导下,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提高质量、讲求实效”的提案工作方针,积极探索,努力创新,健全制度,强化服务,促进了提案质量和办理质量的提高,提案工作取得新的进展。

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以来,共收到提案 2296 件,经认真审查,立案 2102 件,其中党派团体及政协专委会提案 245 件。提案内容十分广泛,涉及经济建设方面 616 件,占 29.3%;城建环保方面 632 件,占 30.1%;科教文卫体方面 455 件,占 21.6%;社保政法统战方面 348 件,占 16.6%;其它方面 51 件,占 2.4%。提案已全部办复完毕,其中 1267 件提案建议被采纳或部分采纳,占 60%。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正在解决的 1687 件,占 80.3%;所提问题因条件限制,暂时不能解决或留作参考的 415 件,占 19.7%。根据提案者对提案办理情况的反馈意见显示,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的占 95%。回顾这几年来的工作,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积极引导,严格把关,提案质量不断提高

提案委员会从做好提案征集和审查立案工作入手,积极引导提案者提出高质量提案,努力在提高提案整体质量上下功夫。

(一)帮助知情知政,为提案者写好提案提供条件

通过市政协政情通报会、报告会、专题讲座、专题座谈会,组织委员调研视察、参观考察等,把党和国家有关方针政策,我市改革

开放、经济建设、社会发展情况以及党政工作重点,及时传递给提案者;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及时收集各部门新年度工作计划,整理编写成提案参考目录,给委员撰写提案提供参考,使提案选题更具有针对性、前瞻性和可行性。每年召开党派团体及政协专委会提案征集座谈会,研究提案选题,交流撰写提案的经验,提出征集思路和重点,促进了集体提案质量的进一步提高。适时举办委员培训或以会代训,进行经验介绍和树立典型;编印《提案知识手册》、《优秀提案选编》,并将年度提案及答复件制作成光盘发给委员,努力使委员提高提案撰写能力和水平。

(二)采取多项措施,引导提案者提高提案质量

一是完善提案网上交办系统,选择了 200 余件提案连同办理情况一并登录外网,接受社会群众监督和评判,促使委员将外部压力变为写好提案的内在动力。二是每届进行两次优秀提案和提案优秀承办件评比表彰,对入选的提案者和承办单位予以表彰,增强提案者撰写高质量提案的荣誉感,调动承办单位抓好办理工作的积极性。三是组织提案办理“三见面”协商会,以及提案办理“回头看”活动等,创造机会让提案者和办理单位相互交流和沟通,既充分调动了委员参政议政积极性,又增强了委员写好提案的责任心。

(三)严格审查把关,坚持立案标准

为确保提案立案质量,从 2005 年开始,对全体会议期间收到的提案,由原来会议期间的审查立案工作改在会后进行。全会期间,提案组只对收到的提案进行登记、初审和电脑录入。大会闭幕后,提案委员会集中时间专门进行审查立案。这样,既保证提案委

员会成员集中精力参加全体会议各项活动,又有足够时间静下心来审查提案。在立案审查过程中,真正做到:坚持立案标准,只看提案不看人,只讲质量不讲情面,客观公正、严格把关、慎重立案。对于拟不予立案的提案件,也做到否之有据,让提案者心悦诚服。

二、加强协调,认真督办,提案办理成效更加明显

通过加强与承办单位和有关督查机构的联系和协调,进一步加强了对提案的督办力度,联合促办、整体推进,促进了提案的办理和落实。

(一)促进提案高层次督办

一是认真做好提案交办工作。每年向市委、市政府汇报大会提案总体情况,并提出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建议。二是向市委、市政府领导报送当年重要提案,引起有关领导的重视,毛光烈市长在重要提案摘报上作了重要批示,要求有关方面认真办理并抓好落实。2006年市政府领导还分工督办了42件重要提案。三是邀请市政府分管领导参加重点提案办理“三见面”协商会,促进了重点提案的较好办理。四是及时向主席会议汇报提案工作情况。主席会议认真研究确定重点提案,并分工领衔督办,加大了重点提案办理力度。五是会同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对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以来提案办理情况进行“回头看”。先后走访了16个承办单位,检查办理落实情况;选择部分重要提案进行重点督办,促进了提案的进一步落实,受到提案者和广大委员的好评。

(二)会同有关专委会联合督办

根据政协专门委员会与各界别联系紧密、专业熟悉的优势,加

强与有关专委会沟通联系,协调配合,推动提案督办工作的开展。如,走访提案承办大户邀请有关专委会参与,提出办理工作意见、建议;召开提案办理“三见面”协商会都请有关专委会参加,共同督办。在筛选重点提案和评选优秀提案、提案优秀承办件时,重视征求并尊重各专委会的意见,在政协内部较好地形成了提案工作与各专委会互相支持、相互促进、联合督办的合力。

(三)加强“三见面”协商督办

通过采取上门走访、协商座谈、现场办案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提案者和承办部门的沟通、协调和联系,对提案办理进行全程跟进、优质服务,推动提案办理顺利推进。特别是对于重点提案和事关全局性的重要提案,以“三见面”协商的方式进行办理,在提案者和办理单位之间架起沟通的桥梁,促进交流对话、加深相互理解,达到共商办理良策的目的。在提案办理工作中,各承办单位普遍做到提前面商,主动沟通,认真办理,努力把提案中的真知灼见落到实处。

我们还探索建立了与县(市)区政协提案互动联办制度,使县(市)区职权范围内无法办理的一些提案得到较好的办理。如四次会议关于延长 544 路公交车站点提案,经与鄞州区政协提案委联合督办,影响办理工作的相关难题妥善解决,提案建议得到落实。

三、健全制度,强化服务,提案工作水平逐步提升

从加强制度建设入手,认真总结提案工作经验,积极探索提案工作新途径和新方法,努力做好服务工作,提案工作质量和水平有了新的提高。

(一)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提案工作更加规范有序

按照提案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目标,认真总结实践中的有益经验,努力把提案工作的好传统、好做法加以提炼,转化为新的工作制度。首先,重新修订了市政协《提案工作条例》,使提案的选题、撰写、提交、办理、督办等一系列环节有了更加明确的规定。建立健全了《提案征集实施办法》、《提案审查立案实施细则》、《重点提案产生办法和督办规定》、《优秀提案和提案优秀承办件评选表彰办法》、《提案委员会议事规则》等与《提案工作条例》相配套的一些工作制度,为做好新时期的提案工作提供了制度保证。其次,依据《提案工作条例》和市级机关目标考核规定,每年印发《年度提案办理目标管理考核实施意见》;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对我市各承办单位进行考核评分,有效地促进了提案办理工作。第三,会同市政府办公厅建立健全了与互联网相链接的“宁波市提案网上办理系统”,使每个政协委员都能非常方便地通过家庭或办公室电脑,随时与提案办理系统相链接,实现了提案网上递交、浏览、反馈、查询等功能。提高了提案工作的信息化办公服务水平,给提案者带来了极大便利。

(二)广泛交流学习,提案工作经验不断积累和丰富

加强与县(市)区政协提案工作的联系和交流,听取对市政协提案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共同学习、相互促进;先后两次召开全市提案工作座谈会,传达上级有关精神,研讨提案工作;多次召开提案工作小型座谈会,征求提案工作制度化建设意见,探讨提案工作有关问题。先后参加了全国政协提案工作座谈会和全省政协提案

工作座谈会。2005 年顺利承办了全国副省级城市政协提案工作第六次研讨会,研讨工作,交流经验,取得了许多有益的借鉴。

(三)加大宣传力度,政协提案的社会影响进一步扩大

注意运用各种宣传媒体,有重点的加强了提案工作的宣传报道,着重宣传重点提案办理落实情况、政府及有关部门重视提案办理工作、高质量提案被采纳后产生的实际效果等。每次重点提案办理协商会的相关报道,都预先做好报道计划并向记者提供相关资料。先后在《人民政协报》、《联谊报》、《人民网》及市内宣传媒体上发表和播放有关稿件 200 多篇。选择一些为人民群众所关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提案,作为宁波电视台《政协视点》的重要内容,让提案者和承办单位共同讲述老百姓关注的事情,先后播出有关提案专题的《政协视点》近 30 期,扩大了提案的社会影响。

此外,我们注意挖掘提案的信息资源,积极反映社情民意。将提案中反映的本市职权内无法解决的重要问题,综合整理成社情民意信息,先后报全国政协转送中央有关领导和部门的信息近 20 篇。其中,关于《新农村建设中应重视的四个苗头性问题》、《开展农村宅基地等非农建设用地进入市场的试点工作》、《统一规范党政机关公文格式标准》等信息报送后,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有关领导分别作了重要批示。同时,还将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要社情民意信息转化成提案进行督办,收到了较好效果。

十二届一次会议以来,通过与广大政协委员、政协各参加单位以及提案承办部门的共同努力,提案工作取得了明显成绩。主要有以下五个方面的体会。

一是做好提案工作,必须争取党委、政府及有关领导的重视和支持。党委、政府和各级领导的重视支持是做好提案工作的重要保证,也是提案办理落实的关键。如,每年全会以后,为了做好交办工作,我们首先对大会提案情况分析整理,并向市委、市政府有关领导汇报,争取市委、市政府支持,有关领导在交办会上提出了更加明确的办理工作的硬指标;重点提案初步方案确定后,都征求市委、市政府领导意见,取得领导认可,并加强了促办工作;选择一些重要提案报送市委、市政府有关领导阅示批办,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重点提案“三见面”办理协商会邀请市政府有关领导参加,与市政协分工督办的副主席共同协商促办,提高了提案办理的运作层次,取得较好的办理效果。

二是做好提案工作,必须坚持不懈地把提高提案质量放在第一位。提案质量不仅直接影响办理质量,也体现参政议政的水平。为了提高提案质量,我们通过对委员进行培训和引导,使他们撰写提案的能力水平有所提高;通过举行政情通报会、形势报告会、以及委员调研、视察等活动,为提案者提供知情知政服务,为提高提案质量打好基础;我们通过改革提案立案审查方式,严格审查把关,确保提案的立案质量。通过采取以上工作措施,使近年来提案质量得到普遍提高。因此,只有抓好提案质量,才能理直气壮地做好提案督办工作,促进提案落到实处。

三是做好提案工作,必须切实推进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建设。提案工作必须有一整套完善的制度和严格的程序作保证。我们借全国政协提案工作条例修订的契机,结合实际修订了《政协宁

波市委员会提案工作条例》。与此同时,我们在认真总结提案工作经验,把日常工作中行之有效的方法和措施进行认真梳理和归纳的基础上,建立健全了其他五项提案工作制度,从而确保了提案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依,促进了提案工作规范有序的开展。

四是做好提案工作,必须协调各方形成提案督促办理的合力。各方密切协作,形成合力是做好提案工作的重要环节,也是促进提案办理落实的关键。近年来,在提案办理过程中,我们注意加强与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的联系沟通,密切协作,共同督办,促进了办理工作的开展。“三见面”办理协商会和提案办理“回头看”等活动都邀请各专委会共同参加,在工作上相互配合。经常不断地与各承办单位和承办大户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帮助协调解决办理中的有关困难。重点提案和办理工作比较复杂、困难较多的提案,我们在办理过程中都采取承办单位、提案者和提案委员会三方共同协商的形式。通过充分调动各方积极因素,形成提案工作合力,促进了提案办理落实和提案工作进步。

五是做好提案工作,必须加强宣传扩大政协提案的社会影响。加强提案工作宣传力度,对于扩大政协的社会影响、提高政协委员的责任意识、促进提案办理落实等会起到积极作用。市政协全会期间,我们都积极主动地对提案进行大力宣传;在提案办理过程以及提案工作有关活动中都邀请新闻单位参加进行宣传报道;通过拍摄制作,借助宁波电视台《政协视点》栏目,扩大重点提案的社会影响。我们还选择部分提案和办理答复件在互联网上发布,及时向社会传播提案工作信息、提案办理情况、提案工作经验等,既让

委员知情,也让群众了解政协提案、关注政协提案。通过将民主监督、舆论监督与社会监督结合起来,充分发挥提案应有的作用,从而充分调动政协委员参政议政的积极性,促进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合理解决。

但是,提案工作与形势发展和委员们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主要是对提案工作中反映的新情况、新问题分析和研究不够;有些提案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不强,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提案交办后的联系沟通工作尚需加强;对提案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督办还需加大力度等。这些不足和问题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探索、努力改进,使新一届政协的提案工作跃上一个新的台阶。

经济和科技委员会

在市政协常委会和主席会议的领导下,在经科委全体成员、界别小组及相关委员的努力下,在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县(市)区政协和有关部门的支持下,市政协经科委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遵循服务大局、注重质量、探索创新的原则,结合自身特点,认真履行职能,积极开展工作,努力为我市经济、科技和农业的发展献计献策。四年中,牵头或配合承担了4个重点课题调研,参与了6次常委会主题调研,开展了10项专项调研,配合省政协进行了5次常委会主题调研,组织了5次大型研讨座谈会,为政协全会组织了10篇发言材料,组织实施了2次对市政协重点课题建议采纳落实情况的跟踪调研,举办了2期经科论坛,向市委、市政府报送了37份建议材料,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主要工作回顾

(一)服务大局,认真开展调查研究

围绕市委、市政府的工作大局,积极建言献策历来是经科委的工作重心,而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是建言献策的必要前提。每年年底,我委广泛征求各有关方面的意见,积极选题,向主席会议、常委会议和政协全会建议下一年度的调研方向。题目确定后,及时编制调研方案,组织研究力量;提前与相关部门沟通,争取支持;根据方案组织实施,撰写有质量的调研报告。

1.着眼战略,参与重点课题调研。本届以来,市政协每年选择一个重点课题开展重点研究,以期为我市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出计献策。2003年,我委牵头组织了“加快宁波南部地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若干对策研究”的调研工作。在组织协调整个课题研究工作的基础上,我委承担了总报告和《加快南部地区农业经济发展全面建设农村小康社会》、《加快南部地区工业发展对策研究》、《促进南部地区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研究》等三个分报告的调研和撰稿工作。调研完成后,市政协就此主题分别召开了“促进宁波南部地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若干对策研究”研讨会和市政协十二届第三次常委会议。研究成果上报市委、市政府后,得到了有关领导的充分肯定,并要求市计委(现为发改委)牵头组织研究,争取逐步转为有操作性的政策措施。我委分别参与了“加强宁波城市公共安全管理若干对策研究”、“宁波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重视的若干问题研究”、“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若干问题研究”等三个重点课题的研究工作,通过精心选题、认真调研,分别向专题常委会报送了《加强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和运输安全管理对策研究》、《大力发展宁波资源节约型经济对策研究——关于缓解水、电力、土地对我市经济发展制约的研究》、《关于推进我市农村土地使用权流转的建议》。此外,根据省政协关于开展“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重点课题联动调研的要求,我委经过认真调研,形成了《加强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建设,推进特色优势产业发展》的调研材料,报送省政协。同时改写成《关于加强农村专业合作组织建设的建议》,报送市政府。

2.围绕中心,开展常委会主题调研。常委会议是政协参政议

政的重要平台。四年来,我委充分利用这个平台,围绕市政协和省政协的各个常委会主题,选择适当的内容进行调研。除了重点课题调研外,围绕农村生态环境建设,组织开展了“加强畜禽业环境污染整治,切实推进宁波生态市建设”调研;围绕农村社会保障制度建设,配合致公党市委会开展了“关注农村弱势群体,完善基本生活保障制度”调研。我委还按照省政协的统一部署,实行省市联动,围绕省政协的常委会主题开展调研,向省政协常委会报送了《宁波接轨上海,推进甬沪经济合作与发展》、《培育发展环境,把宁波建设成为先进制造业基地》、《关于加强宁波市粮食安全体系建设的若干对策建议》、《加快甬台温复线建设,促进我省东南沿海经济持续发展》等四篇调研报告。

3.选择重点,进行专项调研。为了更好地履行专委会参政议政的职能,我委每年选择一两个课题进行专项调研,向市委、市政府提出意见建议。在经济方面,我委针对宁波港正处于二次创业关键时刻的发展现状,对宁波建设国际集装箱枢纽港进行了系统研究,除了总报告,还形成六个分报告,分别研究港口规划、建设和管理,口岸服务,货代业发展与腹地拓展,“区港联动”和自由港建设,集疏运网络、运输装备和站场建设,发展港口物流业的路径与策略;响应市委、市政府作出的建设创新型城市的战略布署,对促进宁波市中小企业自主创新进行了深入研究;根据市领导的布置,与港澳台侨委一起进行了“大力改善投资环境,促进宁波经济发展”调研;受工商联邀请,一起对“十一五”民营经济发展前景进行研究。在科技方面,从提高政府服务效率、优化发展环境、构筑竞

争新优势出发,进行加快发展宁波市电子政务研究。在农业方面,为了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的目标,针对“三农”工作实际,组织开展了“加强农村土地征用补偿费使用管理”、“加强我市农业保险建设”和“加快发展精品农业”等三项调研,并分别形成了调研材料,报送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领导。

(二)精心组织,积极参政议政

1. 选择合适议题,组织落实大会发言材料。每次全会前,我委都会根据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和重点问题,选择合适的议题,组织调研和撰写大会发言材料。本届中,共向四次全会报送了 10 篇全会发言材料。

2. 选择重要问题建言献策。我委一直非常关注宁波港口的发展,先后撰写了《关于开发金塘岛的初步设想》、《全球组合港情况》、《宁波集装箱运输的喜和忧》、《深化实施以港兴市、以市促港、带动经济和社会全面发展》等材料,向市委、市政府献计献策,得到了市委、市政府领导的充分肯定,许多建议得到了采纳。其中《关于开发金塘岛的初步设想》经由市政府报送给省政府。随同有关领导考察南昌市建设宁波无水港建设情况后,起草了合作协议。在参加征求宁波国际贸易平台规划建设意见座谈会后,撰写了《关于宁波国际贸易平台建设特色的建议》,报送市政府领导。

3. 组织委员参加政府部门组织的各种座谈会。每年根据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组织委员参加省市政府及相关部门组织的工作意见征求会;组织委员参加“十一五”规划纲要意见建议征求座谈会和相关专项规划的评审会;参加有关部门组织的研讨会;与市人

大有关专委会联合召开《宁波象山港保护条例(草案)》修改意见听证会;组织委员参加市交通局和物价局联合召开的出租车运价调整听证会和出租车运价方案情况通报会,等等。在这些会议上,委员们积极参政议政,提出了中肯的意见建议。

4.积极做好提案的组织工作。每年全会前,我委根据市政协的统一安排,组织委员积极撰写提案,并组织相关委员提交集体提案。与此同时,我委每年就我市经济发展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会同相关政府部门,为全国政协委员和省政协委员撰写提案提供基础材料。2005年,全国政协和财政部有关领导赴浙江省调研座谈时,我委就其中一提案涉及的内容整理了《关于宁波市出口退税情况的汇报》,供领导参考。

5.及时反映社情民意。在调研视察及日常工作中,我委注意收集社情民意,编写政协信息或通过其它渠道反映到市委、市政府及相关部门。如在“菜篮子”工程建设情况通报会后,委员们提出了加强“菜篮子”工程建设的有关建议,时任市长金德水专门作了批示,其中要求实施食品准入制的建议当年就开始实施。“非典”突袭时,我委与研究室一起组织了专题委员约谈会,撰写了《关于非典型肺炎疫情对宁波经济社会影响和对策》,报送市委、市政府。四年来我委就有关的社情民意撰写了30份政协信息,2005年度获得了市政协反映社情民意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6.完成领导交办的撰稿工作。根据有关领导的布置,我委完成了《宁波市港口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第五稿),完成了报送全国政协常委会的发言材料《搞好综合配套,深化国企改革》,撰写